

##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申请债权人和解程序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子公司 Meta 申请债权人和解程序事项概述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拟申请债权人和解程序的议案》，同意子公司 Meta System S.p.A.（以下简称“Meta”）根据意大利相关法律要求，向当地法院提起 Composition with creditors Proceedings（中译：债权人和解程序，以下简称“CP 程序”）。后续 Meta 向意大利博洛尼亚法院提交了 CP 程序申请并获得了批准，公司对其 CP 程序进展情况进行了持续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、2025 年 1 月 11 日、2025 年 3 月 21 日、2025 年 4 月 22 日、2025 年 5 月 21 日、2025 年 6 月 12 日、2025 年 7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拟申请债权人和解程序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9）、《关于子公司申请债权人和解程序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分别为：2025-002、2025-009、2025-022、2025-039、2025-046、2025-055）等相关公告。

### 二、债权人和解程序项目目前进展情况

公司获悉，因 Meta 资产、业务及人员已基本转让及交割完毕，目前已不具备生产运营条件和能力，根据 Italian Civil Code（中译：意大利民法典）相关规定，并经律师论证确认，Meta 已出现企业目的无法实现的情形，依法应当解散。根据意大利法律相关规定，Meta 将进入清算程序，指定清算人开展相关清算工作。

鉴于公司已失去对 Meta 的控制且 Meta 已不再纳入公司 2024 年合并报表范围，公司此前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充分计提减值准备，进行相应会计处理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等相关公告。公司预计 Meta 进入清算程序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，最终影响金额以清算程序执行结果和年审会计师审计报告为准。

Meta 进入清算程序不会对其 CP 程序造成影响，CP 程序将继续正常同步推进，公司将持续跟进具体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，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五日